六九三

		公	職		人	員	財	•	產		申	幸	E	表			
申報人	孙夕	国伯伯	周伯倫			服務機關 1.立治			去院				職利	再	1. 立法勃	委員	
T 4K/	X±. /13	/PJ ID I		ARCAN 400 (98)			2.					4et 1		2.		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酉	. ·	偶	及	未	成	年	手 子	女	
稱		ب ا	胃	姓			名	稱				謂	姓			名	
妻	妻 陳淑珠							長于	<u>.</u>				周〇個				
(一)不 1.	動 <i>產</i> 土地																
土		地			坐落			面 積 (平方公尺)			權利範圍(持定			分) 所有權		權人	
北市松			1, (353	100	00分	之124		周伯倫								
北市大	安區征	复興段1	小科	₹406±	地號				1,8	350	900	00分	之441		周伯伯	侖	
2.	房屋																
房		屋			標	栗			面 積 (平方公尺)			權利範圍(持分			分) 所有權人		
北市松孝東路	北市松山區逸仙段2小段365地號(門牌:北市忠孝東路〇〇〇〇〇)									168.40 所有權全部					周伯倫		
北市大興南路					地號(「	門牌::	比市復		128.80 所有權全部 原				周伯伯	周伯倫			
(二)船	舶							L									
種			類	總		噸	數	船		籍		港	所		有	人	
無																	
(三)汽	車	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3	克 .	碼	所		有	人	
小客車					3, 20	00сс	ac ANOO				〇〇 陳淑						
(四)航	空器																
型		式		製	造	廢	名和	爯	國 :	籍木	栗示	及	編號	所	有	人	
無																	
(五)存 1.	款(總新臺灣	金額:			1, 290), 000	元)										
種				類	存	オ	文	機		構	P		名	金		额	
支票存	款				台灣	銀行						白倫		1, 150, 000			
活期存	款				台灣	台灣銀行松山分行					陳淑玲				140,000		

2.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 機 種 類 幣 別 存 放 構 À 名 折合新臺幣價額 無 (六)外幣(指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價額: 元) 所 有 折合新臺幣價額 別 人 金 無 (七)有價證券(股票、票券、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: 元) 1. 股票(總價額: 種 類 所 有 人 股 數 票面價額 總 額 無 2. 票券(總價額: 元) 種 類 所 有 人 單位數 票面價額 總 額 無 3. 債券(總價額: 元) 種 類 所 有 人 單位數 票面價額 總 額 無 4. 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額: 元) 種 所 有 單位數 票面價額 總 額 類 人 無 (八)其他財產 種 所 有 價 財 產 類 人 額

無種類所有人價類

(九)債權(總金額:

元)

租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Ę.											

(十)債務(總金額:

15,000,000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抵押權 周伯倫				台北市	方銀行總行		15, 000, 000					

六九五

(土)事業投資(總金額: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無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周伯倫

申報日期: 82年10月13日